证券代码：688003　　证券简称：天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5

转债代码：118062　　转债简称：天准转债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准科技”）控股股东苏州青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一投资”）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800.00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4.11%，以下简称“标的股份”）转让给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一华先生。本次转让是徐一华先生将部分间接持股转为直接持股，不涉及向市场减持。徐一华先生承诺自标的股份过户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会减持标的股份。
- 本次协议转让后，青一投资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32,00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6.43%；徐一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24,34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2.50%。本次协议转让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内部持股调整，其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未发生变化。
- 本次协议转让不涉及向市场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协议转让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手续，相关事项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青一投资的通知，青一投资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一华先生于 2026 年 11 月 27 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拟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800.00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4.11%）以 38.46 元/股的价格转

让给徐一华先生，转让总价款为 307,680,000 元，本次转让是徐一华先生将部分间接持股转为直接持股，不涉及向市场减持，具体情况如下：

一、协议转让概述

（一）本次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1.本次协议转让情况

转让方名称	苏州青一投资有限公司
受让方名称	徐一华
转让股份数量（股）	8,000,000
转让股份比例（%）	4.11
转让价格（元/股）	38.46
协议转让对价	307,680,000 元
价款支付方式	□全额一次付清 □分期付款，具体为：_____ √其他：于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支付完本次转让的全部价款。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自筹资金 □涉及金融机构或其他主体借款，借款期限：_____，偿还安排：_____
转让方和受让方之间的关系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是　具体关系：青一投资为徐一华先生 100%持股的一人有限公司。

2、本次协议转让前后各方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转让前		本次变动		本次转让后	
	转让前持股数量（股）	转让前持股比例（%）	转让股份数量（股）	转让股份比例（%）	转让后持股数量（股）	转让后持股比例（%）
青一投资	40,000,000	20.54%	-8,000,000	-4.11%	32,000,000	16.43%
宁波准智	30,510,000	15.66%			30,510,000	15.66%
徐一华	16,340,000	8.39%	8,000,000	4.11%	24,340,000	12.50%
徐伟	14,350,000	7.37%			14,350,000	7.37%
合计	101,200,000	51.96%	-	-	101,200,000	51.96%

注：青一投资和宁波准智为徐一华先生控制的企业，徐伟先生是徐一华先生胞兄。

（二）本次协议转让的交易背景和目的。

本次协议转让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内部持股架构优化调整，徐一华先生将部分间接持股转为直接持股，不涉及向市场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不触及要约收购。

（三）本次协议转让尚需履行的审批或者其他程序及其进展。

本次协议转让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手续，相关事项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协议转让双方情况介绍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转让方名称	苏州青一投资有限公司
转让方性质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持股股东 □是 □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20505055187896P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一华
成立日期	2012-10-12
注册资本/出资额	2000 万元
实缴资本	2000 万元
注册地址	苏州高新区华佗路 99 号金融谷商务中心 11 幢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徐一华 100%持股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受让方基本情况

受让方姓名	徐一华
是否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出让方）：苏州青一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徐一华

（二）本次股份转让

甲方本次转让天准科技股份总数量为 8,0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天准科技总股本的 4.11%。自《股份转让协议》签订之日起至股份转让完成之日期间，如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事项，则标的股份数量应作相应调整。徐一华先生承诺自标的股份过户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会减持标的股份。

（三）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1．转让价款

协议各方同意以每股 38.46 元作为每股交易价格，乙方受让股份总价款为人民币 307,680,000 元（大写：叁亿零柒佰陆拾捌万元整）。股份转让价格不低于转让协议签署日上市公司股份大宗交易价格范围的下限。

2．支付方式

协议各方在确认已满足《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条件下，乙方于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向甲方指定银行账户支付本次转让的全部价款。

（四）股份交割

自本协议签署之日后十个工作日内，各方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共同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标的股份交割过户的全部申请文件。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就本次股份转让出具确认意见书之后，各方依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业务规则，共同配合完成标的股份的交割过户手续。

协议各方确认，就标的股份完成过户变更登记手续之日，为本次股份转让交割日。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交割日前目标股份的权利和义务、风险及责任由甲方享有和承担；自交割日（含当日）起，目标股份的权利和义务、风险及责任由乙方享有和承担。

（五）税费

协议各方应当依照中国税收征管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承担因本协议的签署和履行、实施本协议所拟交易而产生的或与之有关的应当缴纳的税金。

四、本次协议转让涉及的其他安排

1．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转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手续，本次交易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并督促交易双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完成后续相关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8 日